

附件 3:

2024 年度智慧自然资源专项资金分配方案

序号	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	计划预算 (万元)
一、智慧自然资源项目			17739.4
1	技术中心	广东省智慧自然资源一时空数据治理与一体化管理服务 (2022-2024 年)项目	10073
2	测绘院	广东省智慧自然资源一综合感知服务(2022-2024 年)项目	1580.05
3	规划院	广东省智慧自然资源一国土空间规划配置与协同服务 (2022-2024 年)项目	1500
4	海洋中心	广东省智慧自然资源一海洋数据治理与应用开发 (2022-2024 年)项目	990
5	整治中心	广东省智慧自然资源一土地整治与生态修复监测监管 (2022-2024 年)项目	690.36
6	档案馆	广东省智慧自然资源一“数字档案馆”地质资料数据治理 与服务(2022-2024 年)项目	555.32
7	质检中心	广东省智慧自然资源一测绘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服务 (2022-2024 年)项目	281.92

8	地环总站	广东省智慧自然资源一地质灾害防治服务(2022-2024 年)项目	238.75
9	评审中心	广东省智慧自然资源一矿产资源储量监测管理服务(2022-2024 年)项目	106.73
10	地图院	广东省智慧自然资源一公共地图服务及自然资源历史调查数据治理(2022-2024 年)项目	141.69
11	技术中心	省自然资源厅政务信息化运维项目（2024 年）	250.00
12	地图院	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申请省自然资源厅公共地图服务系统运营（2024 年）项目	94.64
13	规划院	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申请省自然资源厅土地调查规划院政务信息化运维和安全运营（2024 年）项目	180.00
14	档案馆	省自然资源厅“数字档案室”档案一体化平台运维运营服务（2024 年）项目	98.76
15	地环总站	省自然资源厅地质灾害数据综合管理系统运维（2024 年）项目	140.00
16	技术中心	省自然资源厅政务信息化运维（2022-2024 年）项目	719.53
17	档案馆	省自然资源厅“数字档案室”档案一体化平台运维运营服务（2023 年）项目	30.20

18	地环总站	省自然资源厅地质灾害数据综合管理系统维护项目（2023年）	68.45
二、卫星遥感影像数据补充购买项目			2260.6
19	厅地信处	卫星遥感影像数据补充购买（2024-2025 年）-影像采购及 监理服务（2024 年）	2251.4
20	技术中心	卫星遥感影像数据补充购买（2024-2025 年）-设计咨询服务	9.20
合计			20000

注：卫星遥感影像数据补充购买（2024-2025 年）项目尚在立项过程中，项目具体金额尚未确定。待完成立项后，将对分配方案完成微调，专项资金总额控制为 20000 万元。

预算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自然资源事务专项资金(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智慧自然资源)			
项目类型	专项资金项目			
项目等级	一级项目			
省级主管 部门	省自然资源厅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2	到期年 度	2024
项目金额	总金额		2024 年 度金额	17739.4
设立依据	1.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自然资源部信息化建设总体方案》的通知（自然资发〔2019〕170 号） 2.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自然资源高水平保护高效率利用的意见（粤发〔2022〕5 号） 3.广东省数字政府“十四五”发展规划（粤府〔2021〕44 号） 4.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数字化发展的意见（粤府〔2021〕31 号） 5.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建设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工作方案的通知（粤府函〔2020〕328 号） 6.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数字政府省域治理“一网统管”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粤府办〔2021〕15 号） 7.自然资源部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加强自然资源网络安全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自然资网信办发〔2021〕1 号） 8.关于全省自然资源管理工作的会议纪要（省政府工作会议纪要〔2021〕1 号） 9.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首席数据官制度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粤办函〔2021〕63 号） 10.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自然资源保护与开发“十四五”规划的通知（粤府办〔2021〕31 号）			

	11.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 2021 年广东省自然资源工作要点及分工方案的通知（粤自然资发〔2021〕8 号） 12.关于印发《广东省智慧自然资源总体设计方案》的通知（粤自然资函〔2021〕1101 号）
项目概述	智慧自然资源是数字政府改革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着力落实安全自主可控要求，推动我省自然资源管理的数字化、智能化转型。本项目以数据协同为驱动，优化再造广东省自然资源业务、数据、应用、技术架构，构建“一张三维时空数据底图驱动”“五个信息化能力中心支撑”“四个自然资源业务领域（资源资产、规划配置、管制利用、保护修复）协同”的智慧自然资源工作格局，实现数据统管统发、信息系统统建统用、业务省域协同，推动部、省、市、县（市、区）纵向贯通，服务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调查监测体系建设、耕地保护田长制实施、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海洋资源开发利用等重点工作。
总体 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体目标
	到 2025 年，总体形成“一图驱动、五点支撑、四域协同”的智慧自然资源工作格局，以一张三维时空数据底图为驱动，五个信息化能力中心为支撑，推进四个自然资源业务领域（资源资产、规划配置、管制利用、保护修复）协同，打造自然资源管理的数字化高地，全面建成自然资源高水平保护高效率利用“双高”示范省，助力我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2024 年度目标
	形成“数据驱动、精准治理”的智慧自然资源数据动力源。全面形成自然资源一图驱动的局面，形成覆盖业务执行、监管和决策的专项成果数据集，实现全方位、多层次、持续应用的数据产品体系。建成“整体协同、智能高效”智慧自然资源应用价值域，深化自然资源信息化应用体系的智能化支撑，提升资源资产、规划配置、管制利用、保护修复全业务的智能化水平，形成全面支撑自然资源全业务协同、全方位监督、全周期管理的工作格局。全面强化和落地智慧自然资源技术能力群，构建完备的全省自然资源一体化技术支撑体系和生态体系，支撑省、市、县业务和技术融合联动；在 AI 等方面创新落地自然资源要素资产可视、智慧遥感影像监测、实时动态空间分析决策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 目标值	当年度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算、存储等行业云资源提供率（%）	90 以上	50 以上
			视频数据共享数（路）	不少于 500	不少于 500
			自然资源数据共享服务数	300 个	100 个
			不动产登记查询服务数（万次）	年均不少于 200	不少于 200
			不动产登记数据上链接入地 市数	21 个	11 个
			自然资源业务在线办理全省 贯通	累计≥50 个	累计≥50 个
			空间地理信息服务	累计≥500 个	累计≥300 个
			全省自然资源政务数据（服 务）共享量（次）	3 亿次	3500 万次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率，≤X	5%	10%
			专项数据治理、业务管理运营 等完成质量良好率	不少于 95%	不少于 95%
			应用系统第三方测评通过率	100%	≥95%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依申请办理事项 网上可办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一般系统故障恢复时间	≤1 小时	≤1 小时
			工作按时完成率（%）	100%	≥9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支出	不超出预算范围	不超出预算范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自然资源数据共享需求满足（%）	≥90%	≥90%
			自然资源数据管理应用能力	提升	提升
			服务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政府及自然资源业务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自然资源政务服务事项在线办理量（件，人次）	10000	4000
		生态效益指标	节约纸质材料数量（万张）	≧1000	≧333
		可持续影响	项目可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5 年	≥5 年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及业务部门满意度（%）	≥95%	≥95%

预算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自然资源事务专项资金(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卫星遥感影像数据补充购买 (2024-2025 年) 项目)			
项目类型	专项资金项目			
项目等级	一级项目			
省级主管 部门	省自然资源厅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4	到期年 度	2025
项目金额	总金额		2024 年 度金额	2260.6
设立依据	1.《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2.《国务院关于<广东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的批复》(国函(2023)76 号) 3.《自然资源部信息化建设总体方案》(自然资发〔2019〕170 号) 4.《关于印发“十四五”海洋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通知》(环海洋〔2022〕4 号) 5.《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3 年上半年自然资源监测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3〕22 号) 6.《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项目用海监管工作的函》(自然资办函〔2022〕640 号) 7.《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节地提质”攻坚行动方案(2023-2025 年)的通知》(粤办函〔2023〕57 号) 8.《广东省智慧自然资源总体设计方案》(粤自然资函〔2021〕1101 号) 9.《广东省自然资源调查评价监测体系建设方案(2021-2025 年)》(粤自然资函〔2022〕309 号)			

项目概述		在现有公益卫星和已立项商业采购光学卫星遥感影像的基础上，通过补充购买优于 1 米和 2 米光学卫星遥感影像，实现 2024-2025 年广东省陆域及海岛范围内优于 1 米卫星影像每年覆盖 14 期，海岸线至领海线区域范围（约 6.47 万平方千米）内 2 米卫星遥感影像 14 期。大幅提升我省卫星遥感影像覆盖频次，为我省自然资源调查评价监测、执法监督、耕地保护、权属核查、沿海海域海岛常态化监测、自然岸线保有率监测等达到各业务评价指标提供高分辨率基础底图支撑，通过“粤政图”、“天地图·广东”和省数据资源“一网共享”等平台为全省政务部门、科研机构及社会公众等提供数据服务，服务“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绿美广东生态建设、海洋强省等重大部署，为全省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自然资源保障。			
总体 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体目标			
		以“自然资源精细化管理”为出发点，聚焦耕地保护、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土地执法、生态修复、海域海岛动态监管等业务管理需求，在现有高分辨率的公益光学卫星和已立项商业采购光学卫星遥感影像的基础上，补充采购我省陆域及海岛范围优于 1 米、海岸线至领海线区域范围 2 米光学卫星遥感影像数据，进一步加强我省卫星遥感影像数据统筹获取，增强我省卫星遥感影像数据服务保障自然资源管理及省委省政府重大项目部署能力，大幅提升我省卫星遥感影像获取频次、精度和质量，充分释放卫星遥感技术服务自然资源管理效能，减少全省卫星影像数据重复采购、自然资源监测监管外业巡查等方面的财政资金支出。			
		2024 年度目标			
		在现有高分辨率的公益光学卫星和已立项商业采购光学卫星遥感影像的基础上，补充采购我省 2024 年陆域及海岛范围优于 1 米、海岸线至领海线区域范围 2 米光学卫星遥感影像数据，增强我省卫星遥感影像数据服务保障自然资源管理及省委省政府重大项目部署能力。减少全省卫星影像数据重复采购、自然资源监测监管外业巡查等方面的财政资金支出。			
绩效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 目标值	当年度目标值

指 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卫星遥感影像数据共享面积	≥430 万平方千米	≥215 万平方千米
			卫星遥感影像（统筹实施后）覆盖次数	陆域及海岛范围覆盖 28 次；海岸线至领海线范围覆盖 28 次。	陆域及海岛范围覆盖 14 次；海岸线至领海线范围覆盖 14 次。
		质量指标	采购的卫星遥感影像分辨率	陆域及海岛范围影像分辨率：优于 1 米；海岸线至领海线范围影像分辨率：优于 2.5 米	陆域及海岛范围影像分辨率：优于 1 米；海岸线至领海线范围影像分辨率：优于 2.5 米
			本项目采购的卫星遥感影像验收通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采购的卫星遥感影像数据获取符合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比财政投入比	≤100%	≤10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自然资源监测监管能力	为省自然资源厅不少于 5 个处室或厅属单位提供专项数据和服务	为省自然资源厅不少于 5 个处室或厅属单位提供专项数据和服务

			采购的卫星遥感影像服务覆盖单位数量	≥20 个	≥20 个
			采购的卫星遥感影像服务覆盖范围	全省	全省
		经济效益	采购的卫星遥感影像数据使用率	100%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数据使用部门满意度 (%)	≥95%	≥95%